

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县一体化升级改造 项目单一来源有关情况说明

一、项目简介

2015年8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要求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政府应整合建立本地区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县级政府不再新设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已经设立的应整合为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分支机构。并整合本地区分散的信息系统，依据国家统一标准建立全行政区域统一、终端覆盖市县的电子交易公共服务系统。

随着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长垣市正积极推动市县一体化交易系统的构建。为提升长垣公共资源交易效率，增强数据互联互通能力，全面接入长垣市里统建的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此举措旨在通过统一平台、统一标准，实现资源高效配置，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环境。

二、单一来源理由

新乡市当前正在运行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于2017年末建成投入，以全程无纸化作业的目标已经实现了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交易业务的全流程线上流转，是省内运行较早且科技含量较高的市县一体化全程电子化交易系统。

现对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县一体化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软件部分（公告数据迁移、河南省住建厅工程量清单评标办法（2023）适配、系统对接）、硬件部分（评标区入口门禁管理、远程异地评标配套设备）。我单位拟邀请国泰新点

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新点公司）承担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县一体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

其理由如下：

1.参与行业标准编制，确保平台合法合规。国泰新点公司参与了《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及《技术规范》、公共资源领域相关技术规范标准等的编制，对公共资源领域信息化建设、国家最新的公共资源政策需求有很深刻的理解，可有效保证中心系统建设合法合规。

2.完整成熟解决方案，丰富全面项目经验。国泰新点公司是国内公共资源领域最优质的软件供应商，拥有最多的用户群，具有成熟、全面的公共资源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先进的建设理念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大大提高项目建设的成功率。

3.省市众多案例支撑，把握全省业务实际。国泰新点公司目前在河南省内已承建了13个地市的公共资源信息化项目以及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业务系统，对河南省内公共资源实际业务需求、交易特色、法律规范有着深入的了解。

4.系统无缝兼容衔接，保障平台稳定运行。长垣市现有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由国泰新点公司承建。本项目若由国泰新点公司继续承建，可充分确保平台与原系统的兼容性及运行的稳定性，系统功能的无缝衔接保障了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业务管理的顺畅性及延续性。新点软件对公共资源交易了解透彻，现场技术人员经验丰富、业务能力强，能够为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化设备安装部署提供更好的支持，实现与交易平台的无缝对接，大大降低软硬件接口对接成本，系统无缝兼容衔接，保障平台稳定运行，并且，可以大大减少工作量，同时缩短项目建设周期。并

有利于今后系统的优化升级，提高本项目的工作效率和延续性。

5.了解长垣市实际需求，确保系统快速上线。国泰新点公司前期对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现状进行了一定的摸底调研，了解长垣市当前实际业务需求，能够避免项目前期大量重复的沟通调研、需求整理、思路探讨、规划设计等工作，大大缩短系统间对接周期，确保系统快速上线。

6.强大技术实力支撑，保障系统安全稳定。国泰新点公司采用国内领先的平台开发技术，通过组件化、结构化模式进行开发，确保系统安全稳定。

7.提供本地服务保障，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国泰新点公司依托在郑州设立的分公司，在河南省拥有着强大的售后服务团队，团队人员经验丰富、技术全面，可以为中心提供完善便利的本地化服务，以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完善的售后服务来保证本项目的成功实施。

8.根据新乡市人民政府对我市政府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工作提示函显示，目前长垣市交易平台尚未纳入统一市级平台，需尽快整改，确保年底前完成系统对接应用和数据互联互通等功能，实现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县一体化运行，目前新乡市市级平台建设维护单位为国泰新点公司，为了保证系统兼容性、稳定性，后期维护便利，接口标准一致，安全保密，项目具唯一性。

我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规定，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因货物或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结合我市现有交易平台实际情况，我单位拟采用单

一来源方式采购市县一体化平台项目。

综上所述，本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采购，邀请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建设。

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12月04日

